

济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济信用办〔2020〕1号

关于加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信用体系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

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在疫情防控中的积极作用，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工作。确保各部门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按时准确报送，全面掌握法人和自然人在疫情防控期间的信用状况。对于涉及制售假冒伪劣医用商品、哄抬防控物资价格、扰乱市场秩序以及隐瞒病史、重点地区旅行史、与患者或疑似患者接触史、逃避隔离医学观察等行为一经查实，监管部门应依法

从严从快查处,并及时将行政处罚信息推送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通过“信用济南”等政务网站向社会公示。

二、全面保障信用报告查询需求。积极通过“信用济南”网站、信用济南 APP 等在线方式为企业和个人提供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查询服务。

三、加快办理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严格落实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一网通办”机制,进一步缩短审核时间,及时帮助企业进行信用修复,避免出现由于信用修复不及时造成企业无法正常生产经营,为企业复工创造良好的信用环境。

四、依法依规实施失信联合惩戒。认真落实国家有关部委签署的联合惩戒备忘录,严格依法依规运用信用手段进行疫情防控,不得对一般失信企业实施联合惩戒,不得将轻微失信行为以及按简易程序做出的行政处罚信息纳入失信联合惩戒范围。

五、深入开展“信易贷”工作。充分利用“全国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等金融服务平台,整合各部门金融支持政策,做好线上融资对接工作。鼓励引导金融机构创新“信易贷”产品,加大对中小微企业信用贷款的支持力度,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六、强化信用宣传工作。在“信用济南”网开设“新型肺炎疫情防控专栏”,及时发布疫情动态并提供各类疫情查询服务,同时集中宣传展示在疫情防控中涌现出诚实守信、乐于助人的先进

人物、先进事迹，集中曝光被相关监管部门依法查处的典型失信案例，切实发挥正面典型示范作用和反面典型警示作用。

济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市发展改革委 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营业管理部 代章)
2020年2月17日

济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2月17日印发
